

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兴安盟五岔沟国有林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的公告
(首次登记)

根据《自然资源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116号)的规定,经初步审核,拟以兴安盟五岔沟国有林区为自然资源登记单元予以登记,现予公告,公告期 2026年9月29日-2026年10月23日。

登记单元名称	兴安盟五岔沟国有林区		登记单元号	150000260000003	
空间范围 (坐落、四至描述)	坐落：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阿尔山市，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扎赉特旗，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四至：				
	东：支号001段：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扎赉特旗种畜场扎赉特旗国有杨树沟林场 支号002段：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柴河镇				
	南：支号001段：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满族屯满族乡阿拉坦敖都嘎查 支号002段：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阿尔山市天池镇				
	西：支号001段：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满都宝拉格镇宝格达乌拉分场嘎查 支号002段：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阿尔山市天池镇				
北：支号001段：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柴河镇 支号002段：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柴河镇					
登记单元总面积	586487.88公顷		国有面积	446769.9公顷	
国家所有自然资源 权属状况	所有权人	全民			
	所有者职责履行主体	自然资源部	主要自然资源类型及面积		
	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其他类型及面积		
			0.00公顷		

如有异议,请在公告期内向登记机构递交书面异议材料及其证明材料。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11号

联系电话: 0471-4213890

附件: 自然资源登记单元附图

